校務研究計畫執行流程

計畫類別:任務導向型計畫 (計畫執行至多2年)

計畫之徵求書內容:請見

「校務研究中心網站→ 最新消息」

計畫類別:個別型計畫 (計畫執行至多1年)

申請時間:每年5月1日至5月31日

審查、及其他相關辦法與表格,請見 「長庚大學教師執行校務研究計畫作業要點」

相關文件合併電子檔寄送校務研究中心信箱,並 繳交校務研究計畫申請書首頁簽名紙本至中心

校務研究中心收件後,審查程序約 1-2 個月



電子郵寄研究計畫審查通知單、校務研究計畫執行同意書與研究計畫主持人須知至申請人信箱



校務研究計畫開始執行 (預計申請當年度8月1日至隔年7月31日)

核准後,表格欄位申請:請見 「校務研究計畫資料表格申請流程」 計畫類別:任務導向型計畫

計畫類別:個別型計畫



於計畫開始執行隔年 5 月底前繳交校務研究計 畫進度自評表,送至校務研究中心



校務研究中心收件後,審查程序約1-2個月



電子郵寄研究計畫審查通知單(第二年)



電子郵寄校務研究計畫執行同意書



校務研究計畫開始執行(第二年)(預計審查通知後當年度8月1日至隔年7月31日)



於全程執行完畢後三個月內繳交校務研究計畫成果自評表· 送至校務研究中心



校務研究中心收件後·審查程序約 1-3 個月 研究計畫報告審查結果通知以電子郵寄寄送



備註:逾報告繳交日期仍未繳交者,視同該計畫未結案,校務研究 中心將電子郵寄「進度/成果報告逾繳反應表」至計畫主持人信箱